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芝股份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美芝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856）自2018年6月5日开市起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）。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1日、2018年6月19日和2018年6月25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、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和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6），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0），分别于2018年7月5日、2018年7月12日、2018年7月19日和2018年7月27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、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、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7）和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，于2018年8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3），分别于2018年8月9日和8月16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6）和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1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，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

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2 日